关于2015-2016学年民族班奖学金评选的通知

各位同学：

2015-2016学年民族班奖学金评选工作开始启动，具体评选要求请参见附件《华东理工大学民族班奖学金评选条例》。关于奖学金评选补充要求如下：

1.评选对象为2013、2014、2015级**新疆内地班、西藏内地班学生和新疆、西藏民族预科生。**

2.民族班奖学金成绩评选采取“四舍五入制”即0.5分可增补为1分，0.5分以下不予增补。

华东理工大学

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

 2016年10月10日